坊政〔2020〕7号

**关于印发《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民委员会、乡直相关站所：

经乡政府同意，现将关于印发《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泗县瓦坊乡人民政府

2020年1月23日

**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

**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防控工作，根据《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泗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治疗和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特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处置指挥部，由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宋华担任总指挥，乡宣传委员陈静和乡行政包村人员任副总指挥，卫生院、派出所、市场监督管理所、林业站为成员单位。指挥部办公室设在乡卫生院，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协调调度，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各村民委员会要做好辖区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

各成员单位职责

**乡卫生院**：制定各项预防控制措施，准备必要卫生应急物资，组织实施应急医疗救助；设立规范的发热门诊，实行24小时值班，有效开展监测工作；做好院内感染控制与个人防护；组织开展全乡预防健康教育，提高群众的防病意识。

**乡派出所**：密切关注与疫情有关的社会治安动态，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稳定；协助乡卫生院做好强制隔离等相关应急处置工作；做好疫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乡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相关产品的市场监管工作，维护市场秩序；根据需要，对导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发生经营行为采取临时管理措施。

**乡林业站**：组织开展野生动物疫病的监测、基础调查、样品采集及保存工作。

二、强化联防联控

各村、乡直相关站所按照各自职责，分工负责，密切配合，合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市场所、林业站牵头负责加强从野生动物养殖到餐桌消费全流程管理，严厉打击非法销售野生动物等行为。各村、卫生院负责做好发热人员管控，对从疫区（重点为武汉及周边地区）返乡的农民工、学生等进行摸排、建档。对发热人员要规范开展发热病人预检分诊工作，做好疑似病人转送。派出所、各村牵头公共场所管理，减少大型公共群体性活动。宣传办、卫生院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全乡预防健康教育，提高群众的防病意识。

三、落实防控措施

各村、乡直相关单位要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切实抓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信息报送工作。广泛开展疾病防控宣传教育，提高人民群众疾病预防知识知晓率。要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断救助，乡卫生院、各村卫生室对发热病人要询问流行病学史，疑似病人及时转送到泗县中医院。要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加强医务人员防控知识培训，做好个人防护，加强应急值守。

四、严肃工作纪律

各村、相关乡直站所要加强防控工作管理，加强应急值守，对因工作不力造成疾病传播流行，或违反法律法规、不按程序发布疫情信息的，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

附件：1.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处置指挥

部成员名单

2.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

工作组

附件1

**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处置**

**指挥部成员名单**

总 指 挥：宋 华 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总指挥：翟 杰 人大主席

付维德 党委副书记

曹 亚 党委委员、副乡长

衡培强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陈 静 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冯耕志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彭 生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郭正军 副乡长

盛荣连 副乡长

丁 峰 主任科员

唐朱昆 副主任科员

成 员：畅 喜 派出所所长

赵海波 党政办主任

徐 杰 卫生院院长

王永虎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徐鹏飞 林业站站长

韩 旭 防保所所长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乡卫生院，陈静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2

**瓦坊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

**工作组**

组 长：徐 杰 乡卫生院院长

副组长：张 醒 乡卫生院分管副院长

成 员：朱向虎

许丽丽

韩 旭

朱 军

周亚佰

王 鹏

承担瓦坊乡内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及监测工作，负责瓦坊疫情及监测资料的收集、汇总分析、上报，开展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追踪和医学观察。